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

地址：10610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162號
聯絡人：李佳燕
電話：02-7734-6753
電子郵件：fionalee6157@gmail.com

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9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師大化學字第104102066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A_104學年度科學教育展覽會計畫1040827、A_104學年度科學教育展覽會計畫報名表(1041020664-0-0.pdf、1041020664-0-1.doc)

主旨：辦理104學年度教育部中央課程與教學輔導組—自然與生活科技學習領域「課程與教學推動成果—科學教育展覽會」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

說明：

一、本案依據教育部自然與生活科技學習領域輔導群計畫辦理。

二、辦理單位：

(一) 主辦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(二) 承辦單位：教育部中央課程與教學輔導組自然與生活科技學習領域

(三) 協辦單位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全國22縣市國中小自然與生活科技學習領域輔導團。

三、辦理時間及地點：

(一) 時間：104年10月2日(星期五)。

(二) 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公館校區中正堂及科教大樓會議室。

四、參加對象：縣市自然領域領導人、輔導員以及相關教師。

花府 104/09/01



1040171996



裝



訂

線

五、重要日程：

(一) 作品報名(上傳日期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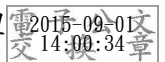
- 1、報名表：104年9月4日
- 2、摘要：104年9月4日
- 3、作品說明書：104年9月11日
- 4、海報樣張：104年9月18日
- 5、作品簡報：104年9月18日

(二) 個人報名：104年9月18日『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 線上報名(研習名稱：104學年度自然與生活科技學習 領域輔導群課程與教學推動成果展覽會)』

六、檢附實施計畫乙份(詳如附件)，敬請轉知縣市所屬國中小 自然與生活科技學習領域輔導群。

正本：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北市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福建省連江縣政府教育局

副本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督學室(自然輔導團)林燕文老師、臺中市立惠文高級中學趙育興老師、臺中市立長億高級中學林宣安老師、宜蘭縣立復興國民中學蘇敬菱老師、宜蘭縣羅東鎮羅東國民小學葉鴻楨老師、新北市樹林區樹林國民小學胡秀芳老師、本校其它建教合作計畫 專案計劃主持人 姚清發、李佳燕 專案助理



校長 張國恩